

## 《圣言盛宴》使徒行传

### 第 68 讲 向耶路撒冷群众讲话（下）（徒 22:15-24）

徒 22:15-24：“因为你要将所看见的、所听见的，对着万人作他的见证人。现在你为什么耽延呢？起来，受洗，求告他的名，洗去你的罪。后来，我回到耶路撒冷，在圣殿里祷告的时候，魂游象外，看见主对我说：‘你赶紧离开耶路撒冷，越快越好，因为这里的人不接受你为我作的见证。’我就说：‘主啊，他们都知道，我从前在各会堂里把信你的人监禁，又鞭打他们。当你的见证人司提反被害流血的时候，我也站在一旁赞同；又为打死他的人看守衣裳。’主对我说：‘你去吧！我要差你到远方外邦人那里去。’”众人听他说到这句话，就高声说：“这样的人，从地上除掉他吧！他是该死的。”大家一边喧嚷一边摔衣裳，向空中撒灰尘。千夫长下令把保罗带进营楼，叫人用鞭子拷问他，要知道他们向他这样喧嚷是什么缘故。

如果我们是耶路撒冷的犹太人，现在听保罗这样讲，当日主向他显现并说当地的犹太人不领受保罗所讲的话，我们的心情会怎样？心里更加的不舒服，也很激动、很愤怒。保罗在 19-20 节继续讲下去，保罗从前的名字叫扫罗，他以前就是一个正统的犹太人，有份逼迫基督徒，因为当时他不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，认为他是异教分子。司提反也曾经在他面前死了，所以他在 19-20 节就对主这样的回应。

主耶稣说：你赶快逃跑，因为这里的人不会听，不领受你所作的见证。保罗下面解释是什么意思，他想弥补以前的过失吗？但是大家能不能听得出保罗心里面所想的，跟主所想的是相同，还是相反？可能他很难相信自己的百姓拒绝听他的话。因为保罗本人就是曾经热心逼迫基督徒的，这里的犹太人就跟他一样，现在我保罗相信耶稣基督，可能这里的犹太人也会相信。

19-20 节保罗说我从前提拿信耶稣的人，我讨厌信耶稣的人，司提反被害死我也是有份。耶路撒冷的人一听应该是高兴，保罗以前是杀司提反的人，可能有的人说我认识这个保罗。保罗这样跟主讲的意思就是：你叫我走？你说这些耶路撒冷的犹太人不听见证？保罗不会认为他们不听。他们知道我是跟他们一样的，但我现在改变了，所以现在保罗向耶路撒冷的人做见证。对着千夫长说他们现在这么生气，让我解释一下，从 1-20 节他就用希伯来话说，那这件事情讲下去 21 节：“主向我说：你去吧！我要差你远远的往外邦人那里去。”保罗跟主耶稣显现的对话，最后主耶稣没有接纳保罗的想法。仍然说：“你远远的往外邦人那里去。”所以主是知道犹太人不相信他，你说你曾经逼迫信耶稣的人，他们也不买你的帐，他们也不把你当做是他们一伙的，即便你把司提反都杀死了。现在保罗告诉大家：“司提反被害流血的时候，我也站在旁边欢喜。”但是主耶稣说：“你还是走吧，远远的往外邦人那里去。”

这一大段 15-24 节，保罗讲完他的话以后群众的反应，一种是：保罗，这样我们明白你了，你原来跟我们也一样，但是主耶稣真的给你显现，还有亚拿尼亚的见证，他又是守律法的虔诚人，大家都称赞他，他也是我朋友的朋友，我也认识，让我们也接受耶稣基督吧，这个是第一种想法。可是结果往往都不是这样的。

第二个结果就是大家还是要杀死保罗，看经文，经文里面给我们看当时的情况都乱起来了，非要除掉保罗。其实有三个很明显的原因，他们会那么生气。第一个就是保罗从头到尾都没有解释外邦人进圣殿这件事情，因为这个是他们刚刚开始攻击保罗的。这个就是 21 章大乱

了群众骚动的原因，是因为看见有一个以弗所人跟保罗一起走路，他们误会以为保罗把外邦人带到圣殿了，这个误会没有解开。

第二个就是 21 节，犹太人本身他们看到听到外邦人这三个关键词都不舒服，为什么你还要加一句呢？要不你说远远的往万民去就好了，代替外邦人会不会比较好一点呢？其实大部分犹太人人都不喜欢外邦人，他们不喜欢外邦人的原因就是因为他们没有遵守犹太人的律法。犹太人是很有优越感的，他们觉得他们是神的选民，他们是在伦理道德上信靠独一的真神，每天都是到会堂敬拜，他们这个民族很有优越感；但是如果外邦人跟他们一样的遵行的时候，他们的怒气也没有这么大。而且这里说：众人听到这句话，本来他们都很留心听保罗说话，但是一说到这个外邦人，而且是主耶稣说你去吧，远远的往外邦人那里去。这些犹太人就更激动了，因为我选民的身分已经不再优越了。这些人早已对保罗非常有意见了，保罗又是跟外邦人这么亲近，现在从希腊、从土耳其和小亚细亚回来，又带着一个以弗所人，犹太人心里面已经气的要命，这是第二个原因说外邦人。

第三个原因就是跟随外邦人的宗教信仰，有这个误解。在这段经文中，还有一个就是主耶稣在圣殿的显现。犹太人一听主耶稣是他们所盼望的弥赛亚，是真神，心里面已经有一些偏见，主耶稣怎么会是上帝，明明是拿撒勒人，是木匠约瑟的儿子。然后他显现也可以，但是请你不要在圣殿显现，耶稣可以在什么山上显现，在另外的一条路那边显现，在保罗家里面显现。在他们眼中耶稣已经死了，是不会再重新显现的，撒督该人会这样想。何况他们不喜欢耶稣，一直都抗拒耶稣，竟然这个耶稣在圣殿里面出现，那岂不是亵渎圣殿吗？

现在我们想象跟根据经文这样的解释推测，来到这里群众的反应，下一句 23 节，给我们看到他们反应的激烈程度。他们的反应是摔掉衣裳，是表示他们的激动忿怒。也有人说衣服的某一块是比较容易撕的，就是一部分袖子或者一个布就把它撕下来。所以：“众人喧嚷，摔掉衣裳，而且把尘土向空中扬起来。”激烈到至极，从地上抓尘土满天飞，就是生气。这个时候千夫长就吩咐把保罗带进罗马兵的营楼里去，听了保罗的表达。千夫长是一个高官，作为罗马的高官，是负责耶路撒冷治安的。他有点讨好犹太人，急切的抓住保罗。

24 节：千夫长观察，他一直在场，保罗铐上了手铐，千夫长要明白喧嚷的缘故，他要知道他们向保罗这样喧嚷，到底是什么原因？为什么这么严重，把衣服也撕了，衣服也摔到地上，然后把尘土也弄到天上。他就吩咐部下拉走保罗，预备要拷问他，千夫长害怕这个场面会演变成一场暴乱，所以他立刻控制，把那个保罗带离现场。如果暴动发生，那个千夫长是要受到问责的。

现在有两个问题，第一个问题就是千夫长，刚才也说了他明不明白整件事情的内容，明白那些人为什么那么生气，这么气保罗。第二个问题是保罗的讲解，在徒 22:2 说他是用希伯来话讲，大家安静了，3 节一直到现在 24 节保罗的讲解，有没有清楚的达到目的，群众明不明白保罗讲的。从 1-24 节，应该是不明白的。保罗有保罗的说法，那些犹太人就是听不进去。保罗想借着这个机会作见证，也把他蒙召归主的过程讲清楚，现在这个结果不是保罗期望的。但是他有心理准备，做了最坏的打算。

从今天的题目来看，化解误会更误会，就是传福音要作见证，要讲解是保罗的中心，保罗的努力，保罗的热心，他愿意这样讲。不想只害怕躲避，保持沉默，他要作见证。但在现实里面，我们看到犹太人，正像当初在圣殿祷告的时候主显现所说：这里的人必不领受（18 节）。以前他在耶路撒冷的时候经历“必不领受，他要走”，现在他再有机会讲给他们听，他们仍是不领受。其实无论保罗怎样讲，这些犹太人根本就不喜欢耶稣，你讲耶稣怎么好，他们都

是拒绝的，就是因为主耶稣这个人物。这么多群众不知道是多少，反正合城都乱了，可能有好几千人，但是有没有人心里面会有善良的部分，有聆听跟谦卑的部分，五百个人里面就算一个听明白也是值得的。

但是看经文整体来讲是一个悲痛可悲的情况，所以今天结束之前就问我们自己在生活里，误会是可接受的，因为人跟人不能完全明白。如果碰到误会，解释对方也不想接受，不想明白的话，我们怎么做？在约壹 3 章，就说到彼此相爱这条命令。经文说弟兄姊妹之间有些摩擦是很正常的事情，不过就不要持续，持续性的憎恨，或者持续性的让这个误会延伸下去；反而，需要警醒和有智慧地解决这件事情，实在解决不了就祷告，就沉默，这样总比吵吵闹闹好。祈祷交托给主，不要生气，或者会生气的，那就尝试忍耐。